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份鸡苗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年8月份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8月销售商品代鸡苗2,056.12万只,同比变动-6.30%,环比变动-5.69%;销售收入6,771.75万元,同比变动7.97%,环比变动19.03%。

二、特别提示

1、上述披露仅代表公司商品代鸡苗销售情况,其他业务的经营情况不包括在内。鸡苗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幅度和频次较大,其价格变动直接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4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9月9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

山东省烟台蓬莱区南关路2号附3号民和股份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孙宪法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7、股东出席情况

(1)参加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58人,代表的股份为120,089,4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13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10,557,0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681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1人,代表股份9,532,3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317%;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1人,代表股份9,532,3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31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1人,代表股份9,532,3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317%;

8、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9、股权登记日

2024年9月3日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9,838,1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07%,反对20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76%,弃权5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1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281,08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3637%;反对201,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117%;弃权5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245%。

2、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9,899,88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21%,反对142,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弃权4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342,78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010%;反对14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949%;弃权47,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941%。

3、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752,83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835%,反对661,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064%,弃权163,8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10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707,08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3421%;反对661,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9395%;弃权16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184%。

关联股东回避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希民先生为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担保对象母公司)副董事长,孙希民先生为关联人,董事长孙宪法先生为孙希民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孙希民先生及孙宪法先生对本次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杨依律师、王阳光律师发表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基本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为:本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10亿元;同时子公司为本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9.5亿元;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0.5亿元。以此来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信用证、保函等融资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公司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时点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均不超过该等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19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为:公司为参股公司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泉岭农牧”)之全资子公司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峡养殖”)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1亿元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的出资比例并结合宝泉岭农牧的实际情况,公司为北三峡养殖融资提供不超过(含)3,241.57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有效期至担保协议约定为准。剩余其他两位股东黑龙江省北大荒肉业有限公司和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兴合投资有限公司用在宝泉岭农牧的股权为提供本次担保的股东进行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4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宜与银行签订了用信相关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进展情况

全资子公司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在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蓬莱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期限半年,公司根据之前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1,560万元,期间为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三年。

2、公司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为北三峡养殖融资提供不超过(含)3,241.57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有效期至担保协议约定为准。后续公司将配合北三峡养殖进行相关担保协议签署事宜。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希民先生作为关联人、董事长孙宪法先生作为孙希民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民和食品

1、被担保人:蓬莱民和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希民

注册资本:叁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新港街道仙境东路1号

成立日期:2000年5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肉鸡屠宰、分割加工、销售;肉制品、速冻食品的加工与销售。

2、与本公司关系

民和食品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100%股权。

3、民和食品财务情况

项目	2023年(经审计)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4,351,089.39	970,484,456.91
负债总额	772,568,608.63	772,835,805.94
净资产	231,782,480.76	197,648,650.97
营业收入	1,043,652,423.11	485,912,182.38
利润总额	-82,688,576.54	-34,132,599.88
净利润	-82,711,426.07	-34,133,829.79

民和食品信用状况良好。

4、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民和食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北三峡养殖

1、被担保人: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志勇

注册资本:陆亿贰千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鹤岗市萝北县宝泉岭管理局哈肇公路465公里处路北

成立日期:2013年05月17日

主要经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种鸡养殖;种蛋生产;种蛋孵化;种蛋批发零售;鸡雏生产、批发零售;肉鸡养殖;粮食收购及进出口活动;饲料加工、批发零售及进出口活动;牲畜批发和进出口活动;畜禽饲养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

2、与本公司关系

北三峡养殖为宝泉岭农牧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宝泉岭农牧23.55%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孙希民先生为宝泉岭农牧副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与宝泉岭农牧的其他主要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3、北三峡养殖财务情况

项目	2023年(经审计)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46,950,623.83	989,805,654.13
负债总额	225,788,019.16	266,300,155.41
净资产	721,162,603.67	683,505,498.72
营业收入	1,231,366,829.26	487,497,147.96
利润总额	-107,271,497.63	-137,365,104.95
净利润	-107,271,497.63	-137,365,104.95

北三峡养殖信用状况良好。

4、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日,北三峡养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截止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483.14万元,实际担保金额3,241.57万元,实际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2%。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0亿元,实际担保金额53,739万元,实际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18%。

除上述担保情况外,公司无其它对外担保事项,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损失、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05028 证券简称:世茂能源 公告编号:2024-33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余姚市小曹娥镇滨海产业园广兴路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类别	股数	持股比例(%)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96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8,694,300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93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提议召开,由董事长李立峰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4人,董事李春华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李立峰代为出席,独立董事董玉贵、吴引以视频形式参加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张剑波因工作原因委托监事谢昊代为出席;

3、董事会秘书吴建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副总经理楼灿雷、卢飞艇、马春明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108,317,266	99.6438	377,000	0.3285	20,000	0.018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108,317,266	99.6438	377,000	0.3285	20,000	0.018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17,200	45.6863	357,100	51.4330	20,000	2.8807
2	《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21,300	60.6798	263,000	37.8798	10,000	1.440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任健、费俊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4-103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57号奥克斯中央大厦25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类别	股数	持股比例(%)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9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788,888,361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3688	

注:上表中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含公司回购账户中的股份数,本次已剔除。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沈国英女士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郭奕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总裁程志浩先生、财务负责人葛瑞斌先生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吕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88,551,443	99.9572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01	关于选举吕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9,921,560	99.735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1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2、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勤芝、李波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58 证券简称:美芯晟 公告编号:2024-060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4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至09月2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mxics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24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24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CHENG BAOHONG

董事会秘书:刘雁

财务负责人:于龙珍

独立董事:陈玲玲

(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24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电话021-62662918,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13日(星期五)至09月2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xics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62662918

邮箱:IR@mxics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4-033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至9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s@hig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方面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总经理JIN LI(李进)先生、独立董事余海宗先生、首席财务官刘红霞女士、董事会秘书耿伟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至9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选中本次活动或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s@hige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8-85197385

邮箱:investors@hige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4-060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主体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的通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于2023年2月28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暨变更业务范围批复》(证监许可[2023]425号,以下简称“证监会批复”),东方证券获准吸收合并投行业务全资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吸收合并之后东方投行存续。

东方证券已于近日自证监会取得换发后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业务范围含“证券承销与保荐”。东方证券与东方投行严格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证监会批复及相关要求推进

实施吸收合并工作,自2024年9月2日起,东方投行存量客户与业务整体转移并入东方证券,东方投行承接的投资银行业务项目均由东方证券继续执行,东方投行对外签署的协议均由东方证券继续履行,东方投行全部债权及债务由东方证券依法承接。

东方投行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鉴于上述吸收合并事项实施安排,原东方投行与公司签署的协议由东方证券继续履行,原东方投行依法依约应为公司提供的服务由东方证券继续提供,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由东方投行变更为东方证券。本次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主体变更事项不属于公司更换持续督导机构事项。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4-065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东药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诚公司”)函告,获悉金诚公司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是	1,000	3.06%	0.84%	2024.01.16	2024.09.06	上海浦东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	1,000	3.06%	0.84%	-	-	-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比例(%)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27,080,749	27.35%	132,100,000	40.39%	11.05%	0	0%	0	0%
合计	327,080,749	27.35%	132,100,000	40.39%	11.05%	0	0%	0	0%

注:(1)上述表中“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2)本公告中公司总股本数据为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股份总数1,195,895,387股。

公司第一大股东金诚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情形,亦不会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金诚公司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10日